

霍邱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2023 年政府 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数据报送工作的通知》（皖政办秘〔2024〕2 号）、《六安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六政务公开办〔2024〕2 号）文件要求，现编制 2023 年度霍邱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报告主要包括：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霍邱县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重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办公室信息公开办联系。（地址：住建局办公楼 508，电话：0564-6099668，邮编：2374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2023 年我处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做好相关信息发布。经常梳理单位门户网站内容，确保栏目不空白，信息有时效。主动围绕回应关切、工作落

实等栏目，发布交房公告、道路封闭及建设进度等涉及群众生产生活的内容，保障信息为民所知、为民所晓。聚焦重点领域公开工作，对单位一级栏目—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按季度公开重点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合同履行情况。开设“重大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公开”专栏，及时发布项目信息，全年公开涉及我单位的6个项目。全年共主动公开信息192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3年，我处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规范受理及答复流程，严把时间节点，及时答复群众诉求。2023年度我单位未收到公众、法人或其他组织等要求公开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针对规范性文件发布工作，重点处高度重视，积极组织政务公开经办人员及相关业务股室学习《安徽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加强思想认识，精进业务知识，规范格式文本，进一步提升规范性文件的规范化、标准化。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动态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对文件作出修改、废止和失效决定，及时做好清理工作。二是严格规范保密审查程序，常态化开展错敏词和隐私排查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规范，有序开展。三是严格落实源头认定制度、信息公开“三审”制度，促进信息发布及审核工作的规范化，确保内容准确、表述规范。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度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单位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的问题为：一是信息公开较为滞后。存在不能及时公开信息的现象。二是部分栏目内容不够丰富，公开内容较为简单。

针对以上问题，2023年，重点处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部署，注重培训与教育，提高经办人员业务水平，强化政务公开意识，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及时进行公开。不断丰富公开形式，拓展栏目内容，提升栏目质效。

（二）本年度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处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新进步，但是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具体体现在以下几方面：一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数量不足，主动公开意识还需进一步增强。二是栏目内容倾向公开单位业务落实情况，对群众关心关注的内容公开较少。

2024年，我处将继续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部署，着力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一是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结合单位工作性质与职责，对公众关心关注的城建热点领域予以及时、准确回应。二是继续加大严控发布信息质量力度，落实信息审核制度，把好审核关，完成公开“数量”的同时保证信息的“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县重点处聚焦单位中心工作，开设“重大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公开”专栏，及时面向社会公众更新项目进展，保障群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